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家字第1140802781A號
附件：裁罰基準及附表各1份



修正「臺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附修正「臺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1份。

市長黃偉哲

裝

訂

線